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邱敏惠

電話：04-37061555

電子信箱：e-e115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政字第1156100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公益揭弊者保護法」講習影片宣導成果表、「公益揭弊者保護法」講習影片下載連結 (A09030000E_1156100051_senddoc1_Attach1.odt、A09030000E_1156100051_senddoc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署製作之「公益揭弊者保護法」講習影片，請視需求運用辦理研習活動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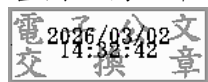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法務部廉政署公益揭弊者保護法推廣宣導執行計畫」及本署115年廉政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按「公益揭弊者保護法」已於114年7月22日施行，為保障揭弊者權益，並使適用對象與受理機關充分瞭解立法目的、規範架構、揭弊程序及權益保障等事項，爰製主旨揭影片，以深化相關法制認知。
- 三、旨揭影片由法務部廉政署肅貪組謝秉孝廉政專員擔任講座，影片已上傳至本署雲端硬碟 (<https://gov.tw/3z7>)，請自行下載運用；辦理成果請於115年9月24日前，免備文逕以電子郵件傳送本署政風室 (ethics@mail.k12ea.gov.tw)。
- 四、檢附旨揭影片宣導成果表及下載連結各1份。

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